

贫困学生救助制度

回里小学 2022.09

为更好地完成义务教育任务，解决贫困学生上学难的问题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贫困学生救助工作由总务人员和各班班主任负责；

贫困学生名额根据上级部门有关文件确定，各班在确定人选时务必做到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；

各班班主任必须要详细掌握本班学生实际情况，根据贫困程度不同逐一确定人选，同时提供贫困学生家庭构成情况、收入情况，有特殊情况的家庭要做特殊说明。

贫困学生确定后，必须上交一份困难申请，申请要有财政部门审核意见及公章、民政部门审核意见及公章，手续齐备者方可最后确定，有低保证明的学生可直接确定。

因为情况是发展变化的，要求每年上报前都要做细致的调查，防止有新的贫困学生被遗漏，同时对家庭情况转好的学生可免于救助。

贫困学生救助款必须要做到及时、足额发放到学生手中，学校要做好监督工作。

以上制度，要求各相关部门和人员认真遵照执行，任何环节出现问题，都要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。